(上接B105版)

证券代码:000748 证券简称:长城信息 公告编号:2016-37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城信息"或"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拟调整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电脑")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中换股合并部分具体内容的有关事项的相关材料进行了充分审查,于2016年3月17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公司决定对长城电脑换股合并长城信息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部分的具体内容进行调整,不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本次调整及调整后的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部分具体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鉴于长城电脑与长城信息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修订后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有可行性。我们同意将上述报告书及协议及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交易的有关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有关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同时,本次交易有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亦将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武士国、张玉川、余新培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48 证券简称:长城信息 公告编号:2016-38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信息")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经审慎分析,在事前知晓并认真审阅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后对公司拟调整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电脑")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中换股合并部分具体内容的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一、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部分的具体内容进行调整,不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本次调整及调整后的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部分具体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中换股合并部分具体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具有可行性。

三、本次修订后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有可行性。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武士国、张玉川、余新培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48 证券简称:长城信息 公告编号:2016-39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暨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6-31号),并于2016年3月18日发出《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2016-34号),公司定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对本次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事宜公告如下:

一、取消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的说明

(一)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内容
2	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	整体方案
2.2	具体方案
2.2.1	换股合并
(1)	换股合并主体
(2)	换股对象
(3)	合并方式
(4)	本次换股合并的换股价格和新增股份数量
(5)	换股合并换股价格调整方案
(6)	长城电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安排
(7)	长城信息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安排
(8)	新增股份的锁定期
(9)	员工安置
(10)	债权人通知及公告
(11)	长城信息有关资产、负债以及权利、义务的继承
(12)	换股实施
(13)	滚存利润的安排
(14)	拟上市地点
2.2.2	募集配套资金
(1)	新增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	发行价格
(4)	配套融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5)	配套募集资金数额
(6)	新增股份的数量
(7)	募集资金用途
(8)	锁定期安排
(9)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2.2.3	维护股价稳定的锁定期安排
2.2.4	其他锁定期安排
2.2.5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后,本公司在控股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的支持下,积极寻找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并就提供现金选择权事宜展开磋商,并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电脑")就此事宜保持沟通。

1、最近市场上发生的几宗吸收合并案例,均对换股合并项下的各项子议案以及合并协议全部投出有效反对票才能行使现金选择权或收购请求权。

2、在与现金选择权或收购请求权的潜在提供方的沟通中,潜在提供方认为,按现有方案,有可能提供的现金选择权或收购请求权的金额将超过合理应提供的需要量,因此潜在提供方将无法提供。

3、如果方案不能照顾到相关方合理的诉求,将不利于上市公司及资本市场形成良好的发展环境。

应长城电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潜在提供方以及长城信息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潜在提供方的要求,需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有权行使收购请求权的长城电脑异议股东需满足的第①项条件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长城信息异议股东需满足的第①项条件进行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6、长城电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安排 …… (6)长城电脑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安排的异议股东需满足下述全部条件:①在长城电脑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的任一子议案时投出有效反对票(不包括在长城电脑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的任一子议案时均未投出有效反对票,但对本次交易方案中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中的任一子议案投出有效反对票的股东);……	6、长城电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安排 …… (6)长城电脑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的异议股东需满足下述全部条件:①在长城电脑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项下的各项子议案以及《关于长城电脑与长城信息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换股合并协议>的议案》和均投出有效反对票(不包括在长城电脑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的各项子议案以及《关于长城电脑与长城信息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换股合并协议>的议案》和未全部投出有效反对票的股东,无论其对本次交易方案中的重大资产置换方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或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中的任一子议案是否投出有效反对票);……
7、长城信息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安排 …… (6)长城信息而言,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异议股东需满足下述全部条件:①在长城信息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的任一子议案时投出有效反对票(不包括在长城信息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的任一子议案时均未投出有效反对票,但对本次交易方案中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中的任一子议案投出有效反对票的股东);……	7、长城信息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安排 …… (6)避长城信息而言,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异议股东需满足下述全部条件:①在长城信息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项下的各项子议案以及《关于长城信息与长城电脑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换股合并协议>的议案》和均投出有效反对票(不包括在长城信息股东大会表决本次交易方案中的换股合并方案的各项子议案以及《关于长城信息与长城电脑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换股合并协议>的议案》和未全部投出有效反对票的股东,无论其对本次交易方案中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中的任一子议案是否投出有效反对票);……

除上述修改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其他内容维持不变;同时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修订。

因此取消上述原定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议案以及第3项议案。

二、增加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说明

2016年3月17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控股比例为20.17%)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调整后的《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后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电子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的《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35号)。

三、除上述取消议案和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于2016年3月11日及2016年3月1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其他通知事项不变。

四、现对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后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 集 人: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6年3月2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的时间:2016年3月27日-2016年3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7日下午15:00-2016年3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城信息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	整体方案
2.2	具体方案
2.2.1	换股合并
(1)	换股合并主体
(2)	换股对象
(3)	合并方式
(4)	本次换股合并的换股价格和新增股份数量
(5)	换股合并换股价格调整方案
(6)	长城电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安排
(7)	长城信息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安排
(8)	新增股份的锁定期
(9)	员工安置
(10)	债权人通知及公告
(11)	长城信息有关资产、负债以及权利、义务的继承
(12)	换股实施
(13)	滚存利润的安排
(14)	拟上市地点
2.2.2	募集配套资金
(1)	新增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	发行价格
(4)	配套融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5)	配套募集资金数额
(6)	新增股份的数量
(7)	募集资金用途
(8)	锁定期安排
(9)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2.2.3	维护股价稳定的锁定期安排
2.2.4	其他锁定期安排
2.2.5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修订后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长城信息与长城电脑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换股合并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

1、第1、4、5、6、7、8项议案已经2016年2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2016年2月25日《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9号)。

2、第2项议案以及第3项议案为中国电子提交的临时提案,董事会同意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2016年3月19日《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35号)。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委托法人股东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等)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大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6年3月23日-2016年3月2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三路5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谨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三路5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邮政编码:410100

(3)电 话:0731-84932861

(4)传 真:0731-84932862

(5)联 系 人:王习发、罗明燕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整体方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2具体方案			
2.2.1换股合并			
(1)换股合并主体	同意	反对	弃权
(2)换股对象	同意	反对	弃权
(3)合并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4)本次换股合并的换股价格和新增股份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5)换股合并换股价格调整方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6)长城电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7)长城信息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8)新增股份的锁定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9)员工安置	同意	反对	弃权
(10)债权人通知及公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11)长城信息有关资产、负债以及权利、义务的继承	同意	反对	弃权
(12)换股实施	同意	反对	弃权
(13)滚存利润的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14)拟上市地点	同意	反对	弃权
2.2.2募集配套资金			
(1)新增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2)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3)发行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4)配套融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配套募集资金数额	同意	反对	弃权
(6)新增股份的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7)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	反对	弃权
(8)锁定期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9)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同意	反对	弃权
2.2.3维护股价稳定的锁定期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2.2.4其他锁定期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2.2.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决议的有效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3.关于修订后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关于长城信息与长城电脑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换股合并协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7.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户: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委托人如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66;

2、投票简称:信息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3月28日股票交易时间,

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长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元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	整体方案	2.01元
2.2	具体方案	
2.2.1	换股合并	
(1)	换股合并主体	2.02元
(2)	换股对象	2.03元
(3)	合并方式	2.04元
(4)	本次换股合并的换股价格和新增股份数量	2.05元
(5)	换股合并换股价格调整方案	2.06元
(6)	长城电脑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安排	2.07元
(7)	长城信息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安排	2.08元
(8)	新增股份的锁定期	2.09元
(9)	员工安置	2.10元
(10)	债权人通知及公告	2.11元
(11)	长城信息有关资产、负债以及权利、义务的继承	2.12元
(12)	换股实施	2.13元
(13)	滚存利润的安排	2.14元
(14)	拟上市地点	2.15元
2.2.2	募集配套资金	
(1)	新增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6元
(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7元
(3)	发行价格	2.18元
(4)	配套融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19元
(5)	配套募集资金数额	2.20元
(6)	新增股份的数量	2.21元
(7)	募集资金用途	2.22元
(8)	锁定期安排	2.23元
(9)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2.24元
2.2.3	维护股价稳定的锁定期安排	2.25元
2.2.4	其他锁定期安排	2.26元
2.2.5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决议的有效期	2.27元
3.	关于修订后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长城信息与长城电脑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换股合并协议》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8.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7)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验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试行)》的规定,股东可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发出后5分钟即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7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16-008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会议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3月18日下午2:3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网络投票表决时间为2016年3月17日—3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7日15:00至2016年3月18日15:00。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99,493,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094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99,4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087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3,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66%。除梁社增、梁家荣和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外,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5%以下《以下简称为"中小股东"》。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梁家荣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六名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梁家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梁家荣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2 选举严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严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3 选举陈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陈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4 选举龙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得票数599,441,901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1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35%。

龙隆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5 选举张世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张世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6 选举梁玮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梁玮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2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三名独立董事:

1.2.1 选举朱霖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朱霖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2.2 选举景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景旭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2.3 选举张曜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得票数599,44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得票数1,90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16%。

张曜晖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599,4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同意599,4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108%;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89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关于调整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599,4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599,4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599,4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599,4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599,4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3、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16-009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3月18日下午4: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梁家荣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6年3月18日正式组成。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全体董事以互推的方式选举梁家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